

证券代码：002880

证券简称：卫光生物

公告编号：2022-050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2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并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事宜。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关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及各募投项目拟使用金额进行调整。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事项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

募集资金总额及各募投项目拟使用金额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15,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血液制品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91,034.63	76,800.00
2	钟山单采血浆站项目	8,691.48	4,3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3,900.00	33,900.00
合计		133,626.11	115,000.00

募集资金总额及各募投项目拟使用金额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108,725.42 万元（含本数），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血液制品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91,034.63	72,609.67
2	钟山单采血浆站项目	8,691.48	4,065.39
3	补充流动资金	32,050.36	32,050.36
合计		131,776.47	108,725.42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履行的相关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募集资金总额及各募投项目拟使用金额进行了调整。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的授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4 日